附件4

中国民主同盟北京市委员会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中国民主同盟北京市委员会是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是中国民主同盟在首都北京的省级组织，无下属单位。部门设有六个部室，包括：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参政议政部、研究室和社会服务部。

中国民主同盟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爱国统一战线的组成部分，是主要由文化教育以及相关的科学技术领域高、中级知识分子组成的，具有政治联盟特点的，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同中国共产党通力合作，进步性与广泛性相统一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民盟北京市委的主要职责是：加强思想政治引领，为民盟北京市委加强参政党自身建设，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和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等职能提供保障和服务工作。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在民盟中央和中共北京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民盟北京市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守正创新、强基固本、提质增效，为助推首都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一年来，民盟北京市委以深入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为主线，把握“学思想、强根基、重履职、建新功”总要求，凝聚团结奋进力量，有效释放“两个充分”效能，进一步提升自身建设和履职尽责水平，新一轮《五年工作规划》实现良好开局。根据总体目标并结合2023年工作重点，从参政议政，组织建设，宣传研究，到社会服务等工作，共设定了10个绩效指标，指标设定与民盟北京市委职能定位、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相匹配，能够清晰反映具体要求和实现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部门整体支出的客观实际，目标依据充分，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年预算数1845.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1631.91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213.62万元。资金总体支出1763.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90.82万元，项目支出172.3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53%。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在民盟中央和中共北京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按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的要求，坚持和发展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党制度，提高政治站位。以首善标准加快建设符合新时代要求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地方组织，不断提升参政议政和社会服务等履职能力，切实加强自身建设。夯实思想政治基础，丰富理论研究成果。围绕首都发展大局凝聚智慧建言献策，塑造参政议政品牌扩大民盟影响，增强民主监督职能，探索履职方式，顺利完成换届工作，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工作。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数量

按照民盟中央和中共北京市委部署要求，民盟北京市委召开社情民意信息工作会，总结经验，表彰先进，印发《优秀建言信息选编（2022年）》，进行再动员再部署。举办新盟员信息工作培训班，持续推动“信息沙龙”进基层，提升信息报送规范化精准化水平。区级组织信息报送质量明显提升，高校等直属基层组织信息报送积极性明显增加。加大约稿力度，高层次代表人士投稿数量同比增加20%。民盟海淀区委全年开展8次信息工作培训，民盟石景山区工委、昌平区工委、房山区总支部举办参政议政暨信息工作培训沙龙，取得良好成效。全年精选报送信息915篇，同比增长9.3%。其中，全国政协、中央统战部、民盟中央和北京市共采用256篇，同比增长14.8%；副省级领导及以上批示16篇（含党和国家领导人批示1篇），同比增长167%，在全市名列前茅。

2023年民盟北京市委荣膺民盟中央“组织工作模范集体”并在全盟作典型发言。圆满完成组织发展目标，全年发展新盟员520人，其中重点分工占比73%，高层次代表人士57人，超额完成代表人士发展目标。

有效发挥民盟北京市委网站、微信、盟讯等宣传平台作用，加大对主题教育和盟务工作宣传力度。增设全国两会、北京市两会、主题教育等三个网站专栏，网站全年上传稿件850余篇。持续开展“十佳微信作品”评选，全年编发微信作品335篇，同比增长10%；微信公众号长期订阅人数突破万人，同比增长16%。高质量作品及时报送上级机构微信平台，首都民盟影响力持续扩大。

2.产出质量

稳步推进“四个十”重点工程，拓展思想政治宣传载体，打造盟员自我教育精品，用生动艺术形式活化宣传中国新型政党制度迈出坚实步伐。全年举办18场“民盟先贤肖像巡回展”（其中京外8场），在全国各地累计展出62场（其中京外20场），首次走进福建、青海、河南等省和央企，受到各方面高度评价。成功举办第二届民盟先贤故事讲解比赛，展现出首都青年盟员良好精神风貌。完成10幅民盟重大历史题材美术作品创作。积极推进“三香民盟”品牌建设，在恭王府举办首期“艺香民盟”大讲堂，人民日报等多家媒体予以报道。

围绕“加强‘三条文化带’保护发展”议政会主题，主委率队赴浙江调研“上山文化”考古遗址。程红主委在政党协商会上就加快“数字贸易港”建设、民盟北京市委在议政会上所作关于加强“东胡林遗址”保护利用的发言，受到中共北京市委主要领导充分肯定，受到主流媒体高度关注。有效集成参政议政调研成果和盟员专家意见建议，就修改完善《政府工作报告》积极建言，受到市政府领导充分肯定和积极反馈。在新一届北京市政协一次全会、议政性常委会、各类专题协商会上，民盟籍政协委员和盟员专家围绕“弘扬中轴水韵文化”“数字经济”“国际科创中心建设”等主题积极建言，获有关部门跟进落实反馈。

着力提升课题研究质量。主委和领导班子其他成员率先垂范，分别走访上海市政府城运中心、北京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北京市教委、北京市工商联、北京市检察院、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等单位，就有关议题深入交流。制定颁布《参政议政调研成果评选表彰暂行办法》，量化考核评价指标，推动相关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民盟北京市委获评民盟中央2022年度参政议政先进单位，同时连续获评北京市民主党派参政议政调研工作优秀组织单位。全市各级民盟组织和各课题组通过多种形式，全方位扎实开展调研。民盟中国社科院委员会首次开展“边境民族地区教育高质量发展”调研。民盟通州区工委围绕大运河文化带建设、副中心教育高质量发展等开展调研。

完善参政议政工作机制，发挥品牌论坛影响力。成功举办2023年度医改沙龙、北京中轴线保护传承利用研讨会、科技与民生论坛、民盟（北京）法治论坛、民盟基础教育论坛、民盟高教论坛等品牌活动，持续提升论坛质量和成果转化力度。积极参与民盟中央各类专题论坛，多篇参会论文获奖。

积极践行“四新”“三好”总要求，全面加强自身建设，组织建设和机关建设水平持续提升。全年召开主委会16次、主委办公会9次，就重大事项进行集体决策。召开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主委代表领导班子进行对照检查，领导班子成员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领导班子成员走访部分高校党委，密切党盟关系，争取工作支持。积极发挥内部监督委员会职能作用，获评民盟中央“内部监督工作先进集体”。高质量完成新一轮《五年工作规划》编制发布，为全市盟务工作提供重要遵循。

3.产出进度

2023年民盟北京市委重点工作及重点项目能够按照预期计划序时推进，并在年底达成预期目标。到2023年12月31日止，已全部完成项目各项预算工作任务。

4.产出成本

2023年实际支出1763.12万元，其中基本经费1590.82万元，项目经费172.30万元。基本经费中人员经费1459.29万元，公用经费131.53万元。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持续推进“8+1”项目实施，整合优势资源，承接门头沟帮扶项目近20项。对口帮扶军庄社区，助力更多尘肺病患者康复。民盟中国农大委员会在门头沟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联络清华大学经管校友会向潭柘寺镇捐赠医疗设备。在全市纪念“8+1”行动10周年大会上，民盟“东胡林遗址”保护荣膺最佳成效项目，民盟北京市委社会服务委员会荣膺最佳组织奖。

2023年7月，北京、河北地区遭受洪涝灾害后，全市各级民盟组织和盟员企业第一时间向灾区伸出援手，捐款捐物700多万元，有效助力受灾群众恢复生产生活，中共门头沟区委专门致函表达感谢。

2.社会效益

积极主力了乡村振兴，在河北广宗、贵州毕节等对口地区持续开展教育、科技、文化、医疗帮扶，百余名盟员专家积极参与。中国农大盟员专家张福锁院士首创并牵头的团队已在全国建立139个“科技小院”，为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作出重要贡献，受到习近平总书记高度评价，《人民日报》整版予以报道。面向毕节七星关区启动教育帮扶工作，邀请多位中小学校长到京开展供需对接。民盟清华大学委员会参与在毕节七星关区建立清华大学乡村振兴工作站。民盟中科院委员会举办“民盟乡村振兴大讲堂”，与民盟毕节市委达成科技帮扶意向。“王蓉蓉京剧艺术传承基地”在河北广宗揭牌，丰台区工委盟员艺术家定期前往授课。民盟中国农科院委员会利用全国政协和公共新媒体平台在乡村振兴领域积极发声，有效传播民盟好声音。组织盟员专家赴密云、平谷开展实地调研，积极推动乡村振兴项目落地。

3.环境效益

未涉及。

4.可持续性影响

围绕生态文明建设、助力乡村振兴、教育医疗服务、公益慈善事业等开展多形式社会服务。积极落实民盟中央部署，在河北广宗、贵州毕节等重点地区持续开展帮扶，推动社会服务工作优化升级。持续提升“黄丝带帮教”工作质效。全力做好新一轮“8+1”行动和助力平谷“农业中关村”建设重点项目落地实施。

5.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3年在民盟中央和中共北京市委的领导下，在中共市委统战部的工作指导下，围绕工作重点，圆满完成各项重大活动，有效地发挥界别优势，积极建言资政，较好地完成了全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达到较高的工作满意度。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安全性，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提高财务管理能力和水平，我社建立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体系，从资金审批、预算管理、会计核算、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对财务工作进行了规范监督，保障日常工作有章可循、稳步推进。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资金使用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管理制度执行，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完整规范，资金使用安全合规。我部门资金收付完全按照内控制度有关审评流程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涉及政府采购的支出完全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和流程，公务卡结算符合相关制度和规定。资金支出受财务部门的全程监督,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与年度重点工作方向相一致，资金主要根据合同约定支出，对于2023年当年支出计划有变的内容，及时调整预算并按有关规定将相应资金交回财政，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3.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在费用报销及合同付款过程中，严格审批原始凭证，对内容不全、手续不完备的原始凭证以及未审批完成的支出不予办理支付。及时与银行和一体化国库支付系统对账，保证会计信息资料真实、正确、可靠。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及其相关的电算化数据规范完整、真实详尽，原始凭证及记账凭证内容要素、签名签章齐全。会计账簿记录与原始凭证、记账凭证的时间、凭证字号、内容、金额一致，记账方向相符；总账与明细账相符，总账与日记账相符；会计账簿记录与财产等实有数额相符。

（二）资产管理

民盟北京市委制定了《民盟北京市委机关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并按照“合理配置、分工负责、归口管理、依规使用、毁损问责”的原则，管理调配本部门资产。日常资产管理类中，做到及时进行资产卡片信息更新，实现固定资产管理信息化,资产的审批、领用、入库基本实现内控管理信息化。每年进行资产盘点，及时全面真实地掌握固定资产的数量、价值和配置使用情况。固定资产的配置未超《北京市行政事业单位日常办公设备配置标准（试行）》中的上限数量。

（三）绩效管理

我部门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将绩效理念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全过程，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系统，创新预算管理方式，扎实做好各项绩效管理工作。按照市财政局要求，2023年所有的预算项目均制定了的绩效目标。

（四）结转结余率

民盟北京市委2023年年末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为82.41万元，预算数为1845.53万元，资金结转结余率为4.47%。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民盟北京市委2023年年初预算数为1767.64万元，部门年度决算数为1763.12万元，差额为4.52万元，部门预决算差异率为0.26%。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通过资料分析、指标评议等方式开展了全面、系统、客观的分析评价，最终得分为99.11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好，项目产出基本能达到预期效果，个别项目执行率较低，年末形成有结转结余。

六、措施建议

构建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管理体系，借鉴先进的绩效管理、目标管理理念和技术方法，强化部门战略目标规划、年度工作任务、预算资金安排、项目绩效目标之间的关联。同时，建立财务部门与业务部门、项目具体负责单位的协同工作机制，强化财务与业务的有效衔接，加强预算与绩效管理一体化。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提升各项目单位对绩效目标填报的重视程度，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理制定绩效目标，设定全面、细化的绩效目标，保证绩效指标的可衡量性。

进一步科学、合理、规范地确定部门绩效目标，以部门的职能定位和年度工作任务作为切入点，全面反映部门绩效，并将各相关职能或工作内容反映在分项指标中，细化、量化绩效指标，增加可考量性，提升各项指标的可考量性和完整。

# 七、附件

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

附件4-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当年预算执行情况（2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 预算数（万元） | | 执行数（万元） | | 预算执行率 | 分值 | 得分 | | 指标解释 | | | 评分标准 | | | | | |
| 当年预算执行情况（20） | 资金总体 | | 1845.53 | | 1763.12 | | 95.53 | 20 | 19.11 | | 部门全年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的比率。资金总体=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其他 | | | ①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20分）。 | | | | | |
| 基本支出 | | 1631.91 | | 1590.82 | | —— | ②该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若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年度指标值（A）\*100%。若计算结果在200%-300%（含200%）区间，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10%扣分；计算结果在300%-500%（含300%）区间，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20%扣分；计算结果高于500%（含500%），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30%扣分。 | | | | | |
| 项目支出 | | 213.62 | | 172.3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6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 二级  指标 | | 三级指标 | | 指标值 | | | | | | 完成值 | | | 分值 | 得分 | 指标解释 | | 评分标准 |
|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60） | | 产出（30） | | 参政议政工作质量 | | 1.高质量完成年度政治协商任务，全年报送信息915篇，完成立项调研课题37项，报送建言专报4篇；2.积极组织高等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教育发展研究、文化、科技、经济、城市建设和更新、人口资源环境、农业农村、创新发展、社会工作、法治、金融等14个专委会开展调研活动；3.完成第二轮专项民主监督收官；4.印发《优秀建言信息选编（2022年）》和《参政议政文集》。 | | | | | | 达成年度指标 | | | 5 | 5 | 产出数量：计划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产出质量：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工作数/实际完成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产出进度：按时完成率=（按时完成工作数/实际完成工作数）×100%。按时完成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产出成本：单位产出相对于上一年度的节约额；②单位产出相对于市场同类产出的节约额；③部门公用经费的控制情况。 | | 部门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并选择产出指标，合理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可量化的指标按照比率\*单项指标分值即为该指标得分。如果不能定量评价，则以定性的方式进行自评。 |
| 研究室工作质量 | | 1、在11月底前完成选编出版《统战理论研究文集》300本；2、组织历史文化委员会、统战理论研究会开展活动；3.持续开展统战理论和多党合作历史、民盟历史课题研究，完成18项年度课题招标并顺利结题。 | | | | | | 达成年度指标 | | | 5 | 5 |
| 办公室工作质量 | | 1.举办2期盟市委全委会，全年召开主委会16次，主委办公会9次，常委会3次；2.持续提升机关建设水平，落实领导集体决策，完成行政运行管理工作，为机关事务运行提供支持和服务保障。 | | | | | | 达成年度指标 | | | 5 | 5 |
| 组织部工作质量 | | 1、发展高层次代表人士57人，召开2期新盟员学习班；2.组织开展青年工作委员会、老龄工作委员会活动；3、召开区级组织季度会议。4.人才信息系统使用。 | | | | | | 达成年度指标 | | | 5 | 5 |
| 宣传部工作质量 | | 1、出版、印刷、邮寄6期盟讯、每期6千册；2、维护1个网站、1个公众号，全年网站上传稿件850余篇，编发微信作品335篇；3、持续推荐“三香民盟”品牌建设，举办艺香民盟大讲堂讲座活动 4、组织开展宣传工作委员会、联络委员会活动 | | | | | | 达成年度指标 | | | 5 | 5 |
| 社会服务部工作质量 | | 1、积极助力乡村振兴；2、民盟先贤肖像巡回展18次；3、持续推荐“8+1”项目实施，承接门头沟帮扶项目近20项；4.荣膺民盟中央“社会服务工作先进省级组织”。 | | | | | | 达成年度指标 | | | 5 | 5 |
| 效果（30） | | 联络对象满意度 | | 组织、安排各项机关办公会议，保障会议顺利召开，做好会议服务工作；参与民盟中央组织的各项工作会议和活动；联系民盟中央、市政协、市委统战部、兄弟党派和民盟组织来访接待工作。 | | | | | | 达成年度指标 | | | 10 | 10 | 经济效益：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社会效益：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环境效益：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持续性影响：部门绩效目标实现的长效机制建设情况，部门工作效率提升措施的创新。服务对象满意度：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 部门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指标进行填写，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对于效益类指标可从受益对象瞄准度、受益广度和受益深度上进行设计分析。 |
| 各项综合事务服务对象满意度 | | 做好民盟市委各项联络和服务工作；更新基层工作手册、机关文件袋、信封、红头纸等；做好机关人事、财务、档案管理等各项综合事务工作。 | | | | | | 达成年度指标 | | | 10 | 10 |
| 加强成员凝聚力，提高成员履职能力 | | 搭建基层组织交流平台，通过基层组织的各项活动，加强交流。鼓励基层组织开展调研活动，促进履职能力提升。 | | | | | | 达成年度指标 | | | 10 | 10 |
| 三、预算管理情况（2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 二级  指标 | | 三级  指标 | 指标值 | | 完成值 | | | 分值 | | 得分 | 指标解释 | | | | | 评分标准 | |
| 预算管理情况（20） | | 财务管理（4） | |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 财务制度是否健全 | | 《机关制度汇编》和《内部控制手册》涵盖了机关全部日常财务行为，使各种日常财务工作有了明确制度依据和参考流程，充实了机关内控管理内容　。 | | | 1 | | 1 |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部门（单位）为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 | | | | | ①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跟踪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是否健全；②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完整、合规；③会计核算制度是否完整、合规。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 资金使用合规、安全 | | 预算资金的使用符合相关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相关规定的开支范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涉及政府采购的支出符合政府采购程序和流程，公务卡结算符合相关制度和规定。 | | | 2 | | 2 |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开支范围，用以反映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和安全运行情况。 | | | |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⑥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的程序和流程；⑦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公务卡结算相关制度和规定。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 |
|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 会计基础信息是否完整 | | 会计基础数据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 | | 1 | | 1 |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部门（单位）会计基础信息情况。 | | | |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 |
| 资产管理（4） | | 资产管理规范性 | | 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 资产保持安全完整，资产配置符合资产相关管理规定，资产处置按照资产管理办法执行。 | | | 4 | | 4 | **资产管理规范性:**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持安全完整，资产配置是否合理，资产使用和资产处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整体水平。 | | | | | ①对外投资行为是否经审批，是否存在投资亏损；②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③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④资产使用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⑤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是否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⑥其它资产管理制度办法执行情况。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8分，扣完为止。 | |
| 绩效管理（4） | | 绩效管理情况 | | 绩效管理信息汇总和应用情况 | 能够全面完成年度绩效目标，绩效资料齐全。 | | | 4 | | 4 | **绩效管理情况:**考核部门（单位）在绩效管理信息的汇总和应用情况。 | | | | | ①部门（单位）是否及时对绩效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整理；②部门（单位）是否对绩效目标偏离情况及时进行矫正。每有一项不合格扣2分。 | |
| 指标 | | 2022年 | | | 2023年 | | | 分值 | | 得分 | 指标解释 | | | | | 评分标准 | |
| 结转结余率（4） | |  | | | 4.47% | | | 4 | | 4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 | | | | 部门结转结余率低于上年的不扣分；高于上年结余率，每高出1个百分点扣0.4分，扣完为止。（说明：预算调整和结转结余指标，如非预算部门主观因素导致扣分的，在评分结果征求意见环节，经与相关部门预算主管处室共同研究，可作为例外情况酌情考虑。） | |
|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 | | | | |
|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4） | |  | | | 0.26% | | | 4 | | 4 | 通过年度部门决算与年初部门预算对比，对部门的年度支出情况进行考核，衡量部门预算的约束力。 | | | | |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高于市级平均差异率（28.3%）的，每高出10%（含），扣0.4分，扣完为止。 | |
| 合计 | | | | | | | | | | 100 | | 99.11 |  | | | | | | |